

证券代码：603909

证券简称：合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81

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2021 年 12 月 7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公司股东北京天象将其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 16,147,700 股（对应合诚股份总股本的 8.05%）的股份，过户予厦门益悦，过户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6 日。

●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，厦门益悦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49,156,202 股（对应合诚股份总股本的 24.51%）的股份，仍是公司单一拥有表决权股数占总股本比例最大的股东，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，厦门市国资委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一、 股份转让情况概述

2021 年 8 月 16 日，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诚股份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东北京天象道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天象”）与厦门益悦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益悦”）签署了《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份转让协议》”）及《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一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一）》”）。根据协议内容，在满足厦门益悦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及 2021 年 8 月 10 日与合诚股份股东所签署的《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协议》、《终止协议》及《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》中约定的合诚股份 33,008,502 股（对应合诚股份总股本的 16.46%）的股份转让

予厦门益悦完成交割等先决条件下，北京天象应将其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 16,147,700 股（对应合诚股份总股本的 8.05%）的股份转让予厦门益悦，转让价格为 16.53 元/股，合计转让价款为 266,921,481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9）。

2021 年 11 月 12 日，公司股东北京天象与厦门益悦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二）》，协议约定各方同意将 2021 年 8 月 16 日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中有权解除协议条款的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除以上条款变更外，其余条款仍按 2021 年 8 月 16 日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约定执行。

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二）》签署后，本次权益变动交易所涉及的交易对象、交易股数、转让价格均未有所调整。在满足交割的先决条件下，北京天象应将其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 16,147,700 股（对应合诚股份总股本的 8.05%）的股份转让予厦门益悦，转让价格为 16.53 元/股，合计转让价款为 266,921,481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合诚股份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2）。

二、 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情况

2021 年 12 月 7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公司股东北京天象将其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 16,147,700 股（对应合诚股份总股本的 8.05%）的股份，过户予厦门益悦，过户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6 日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□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，厦门益悦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49,156,202 股（对应合诚股份总股本的 24.51%）的股份，仍是公司单一拥有表决权股数占总股本比例最大的股东，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，厦门市国资委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